

证券代码：835892

证券简称：中科美菱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- 一、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数量共计 1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0.1378%，涉及自愿限售股东 1 名。

二、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明细情况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姓名或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	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亲属，如是，说明亲属关系*	是否为公开发行前直接持有10%以上股份的股东*	是否为公开发行前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10%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*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	截止 2022 年 6 月 20 日持股数量	本次自愿限售前已处于限售登记状态的股票数量	本次自愿限售登记股票数量	本次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自愿限售期间	本次限售 后该股东 所持的无 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
1	颜荣	否	否	否	否	-	350,000	250,000	100,000	0.1378%	2022 年 06 月 20 日至 2023 年 03 月 02 日	0

挂牌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对上述股票申请限售。

三、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依据及解除条件

公司原核心员工范鹏程于 2020 年 03 月 03 日通过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取得中科美菱 100,000 股股票，并承诺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登记之日（2020 年 03 月 03 日）起无条件限售三年。

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107），公司股东范鹏程先生原为公司核心员工，因个人原因，已经辞职，其认购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股票 100,000 股满足解除限售依据。

范鹏程将其认购的 100,000 股转让给公司核心员工颜荣，现颜荣同意其受让的股份延续原限售期至 2023 年 03 月 02 日并签署《自愿限售承诺书》，做出如下承诺：

自愿限售截至 2022 年 06 月 20 日所持有的流通股份 100,000 股，亦不得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外转让、处置所持公司股权，不得设置股权质押担保或是其他权利限制，承诺限售期间为 2022 年 06 月 20 日至 2023 年 03 月 02 日。

四、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后公司股本情况

股份性质	数量（股）	百分比（%）	
无限售条件的股份	898,600	1.24%	
有限售条件的股份	1、高管股份	3,010,800	4.15%
	2、个人或基金	3,238,800	4.46%
	3、其他法人	65,400,000	90.15%
	4、其他	0	0.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	71,649,600	98.76%
总股本	72,548,200	100.00%	

五、 其他情况

无

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23 日